

##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通知,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信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,实际出席董事8人,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由邱善勤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后提议,董事会同意改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84)。

表决情况: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4-085)。

表决情况: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2 月 14 日